



西藏矿业
TIBET MINERAL

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12-023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2年8月13日在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前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12年8月6日以传真、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3人（监事吴伟萍女士、巴桑朗真先生因公出差，分别委托监事丛强义先生、王宏军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丛强义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变更为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公司章程修改条款具体内容见附件一。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将满，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各股东单位推荐提名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为：丛强义、吴伟萍。

经会议审议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为：丛强义、吴伟萍（监事候选人、职工监事简历见附件二），表决情况表：

序号	候选人姓名	表决情况		
		赞成	反对	弃权
1	丛强义	5票	0票	0票
2	吴伟萍	5票	0票	0票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已经选举仁真曲珍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二）。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现金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本日公告的《公司现金分红管理制度》（2012-019）。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 年）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注重自身经营发展的同时重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有关上市公司分红的最新要求，公司制定了连续、稳定、科学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回报规划，有利于保护投资者权益。

详见公司本日公告的《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 年）》（2012-020）。

以上议案需提交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三日

附件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中“第七章监事会第一百五十七条”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现对《公司章程》中有关部分相应修改：

原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可以设副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修改为《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附件二：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监事会候选人：

丛强义：男，44岁，汉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曾任西藏矿产品经销公司劳服公司副经理、西藏矿业格尔木分公司副经理、西藏矿业重庆分公司经理、

西藏矿业结算中心副主任、西藏矿业经营部经理、西藏矿业发展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西藏矿业发展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西藏矿产品经销公司经理、西藏藏华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吴伟萍：女，36 岁，汉族，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南开大学会计系本科毕业，2008 年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毕业，曾就职于浙江省审计事务所。现任杭州华泰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9 年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仁真曲珍：女，36 岁，藏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97 年 7 月毕业于上海行政管理学院；2008 年至 2009 年西藏大学法学系读法律专业（函授）；2010 年至 2012 年四川大学西藏分校读会计学专业（函授）；自 2001 年 6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2009 年 7 月至今任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

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